

证券代码：837185

证券简称：无锡协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开会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云亭街道小吴巷路 12-4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文燕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6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 2025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将在股票发行完成后对相应条款作出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

不限于：

- （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股票发行工作有关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4）公司章程变更；
- （5）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 （7）公司本次股票非公开定向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权有所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原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股份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批准且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